

耕作須用新科技 明益大公司 80 公頃農業園 趕絕小農戶

【2016 年施政報告】

【本報訊】今年施政報告透露更多古洞農業園細節，政府消息表明 2 至 3 年後收地，佔地 80 公頃，農戶符合新管理模式和引進新科技才獲批租約，形容農業園是農業發展的「示範單位」。古洞北發展關注組主席李肇華批評，苛刻條款勢趕走當地小農戶，亦有本地農夫透露，官員曾表明農業園主打高新科技，擔心大公司再獲政府資助，壓迫港農生存。

記者：潘柏林

政府消息指農業園選址在古洞附近，面積約 75 至 80 公頃，部份地方用作有機耕作及水耕。今年就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招標，料 2 至 3 年後收地。政府消息稱 9 成農地屬私人土地，收地金額數以十億元計。按政府現時農地特惠補償計算，最便宜丁級農地每平方呎可獲 278.1 元，最貴甲級農地每平方呎可獲 1,112.4 元，料收地最少動用 20 至 86 億元。

港農斥門檻高失望

消息又指收地後政府會再出資 10 至 12 億元興建基礎配套，包括水塘、倉庫等，希望成為本港農業發展的「示範單位」，可容納數百個農莊。**香港測量師學會**產業測量組義務司庫溫偉明指，收回農地再做同類用途，效益有待商榷，暫時難以評估。他分析港府透過集中土地增強經濟規模，仍需有詳細計劃交代項目整體回報。

據悉，農業園選址有三分一有常耕農民，受影響農民要符合一定標準才能續租，例如用新管理模式或應用新科技；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而無地的農民亦可遷往農業園，首份合約條件較低，其後亦要滿足政府條件才可留低。消息否認政策不利傳統農民。古洞北發展關注組主席李肇華批評港府農業政策剝削農民，寧願趕走現存小農戶再另去發展農業，卻不發展荒廢農地。

本地農戶就對農業園高門檻感失望，歐羅有機農場負責人黃如榮指，官員曾透露農業園要高新科技，料僅數十人可入場。諮詢期間有大陸農場公司感興趣，他直言大公司財雄勢大，又有政府資助，但本地農戶大部份近 70 歲、資本亦少，「大企業對細農場。大企業可以降低價錢開拓市場，好似惠康、百佳對小士多咁。」蕉徑農戶戚先生慨嘆，農場追求自然農法，與農業園背道而馳，「唔係高新科技、高耗能，我哋係講永續發展。」

設 5 億元農業基金

施政報告提出成立 5 億元農業持續發展基金，農業園區內外均可申請，推廣使用新科技，包括研

究有機耕作及溫室栽培等，以提升生產力，初步構思非牟利團體可獲資助，商業機構可獲一對一配對資助。

政府又探討設立優先農業區，將無意發展的農地指明長期用於農業用途，為期 10 至 30 年，令業主將農地租予農民耕作而非空置等待發展，料探討利用原居民「祖堂地」發展農業是否可行。消息承認「圈地」觸及利益，再三強調只是初步概念。